

债券代码：163012.SH
债券代码：163100.SH
债券代码：163625.SH
债券代码：175090.SH
债券代码：188305.SH
债券代码：188619.SH

债券简称：19 龙控 04
债券简称：20 龙控 01
债券简称：20 龙控 03
债券简称：20 龙控 04
债券简称：21 龙控 02
债券简称：21 龙控 03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龙光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

安排调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受托管理人”）作为深圳市龙光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光控股”、“公司”）发行的深圳市龙光控股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债券简称“19 龙控 04”、债券代码：163012.SH）、深圳市龙光控股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债券简称“20 龙控 01”、债券代码：163100.SH）、深圳市龙光控股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二期）（债券简称“20 龙控 03”、债券代码：“163625.SH”）、深圳市龙光控股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三期）（债券简称“20 龙控 04”、债券代码：175090.SH）、深圳市龙光控股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1 龙控 02”、债券代码：188305.SH）、深圳市龙光控股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1 龙控 03”、债券代码：188619.SH）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龙光控股于 2022 年 3 月 4 日披露了《深圳市龙光控股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安排调整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等相关约定,为了更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申请调整“19 龙控 04”、“20 龙控 01”、“20 龙控 03”、“20 龙控 04”、“21 龙控 02”、“21 龙控 03”的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本次调整后上述债券仅限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买入,原持有上述债券的专业投资者中的个人投资者可以选择继续持有到期或者卖出债券。相关调整自 2022 年 3 月 7 日生效。”

招商证券作为相关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遵守相关规定进行交易。

招商证券后续将持续跟踪发行人公司债券相关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龙光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安排调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